

# 早期北京话副词“所”的用法、意义及来源

孔祥卿

(南开大学文学院)

**提 要** 本文分析了清末民初北京话作品中副词“所”的用法和意义,论证了北京话的“所”既不是范围副词,也不是程度副词,而是表示终极确认的语气副词。在北京话口语中,“索性”省简为“所”,表示已经实现、不可改变的终极事实,这是“索性”在清代北京话小说中用法的扩展。因为与“索(性)”常规的主观性语义差别过大,人们心里已经不知道其来源,于是就用表示虚词的同音字“所”来记录。

**关键词** 早期北京话 副词 “所”

清末民初北京话中有一个特殊的“所”字,如“天所晴了”“所不得主意”“所没完了”,其中的“所”一般解释为“完全、彻底”。周定一(1979)说这个“所”在 20 世纪中期年岁较大、土生土长的北京人当中还在使用,但现在北京话中已经听不到了,也不见报道于其他方言。北京话这个特殊的“所”,主要见于清末外国人编的汉语教材,以及清末民初反映日常生活的京味小说中。近几年,随着早期北京话材料的整理出版,我们可以看到大量使用“所”字的语料,这为深入探讨“所”字提供了条件。

“所”是个地道的口语词,陈晓(2013)提到在众多作者中,副词“所”使用频率最高的是蔡友梅。我们考察了蔡友梅(损公)描写市井生活的系列小说《新鲜滋味》<sup>①</sup>,共收集到这种用法的“所”26 例,而蔡友梅同时期的作品,如时评类的《益世余墨》中只有 2 例,证明了“所”的口语词属性。

关于“所”的性质,大家都认为是副词,但属于哪一类副词,则有不同看法。持程度副词说的,有威妥玛(1886)、太田辰夫(1988)、陈晓(2013);持语气副词说的,有周定一(1979)、魏兆惠(2014)、王文颖(2018);陈晓(2018)认为北京话的副词“所”

---

<sup>①</sup> 蔡友梅“新鲜滋味”系列小说,原连载于《京话日报》,2018 年北京大学出版社以《新鲜滋味》为书名整理出版。

可以分为两类,一类是程度副词,一类是语气副词;金红梅(2015)把清末民初北京话的“所”分成三个:所<sub>1</sub>,程度副词;所<sub>2</sub>,范围副词;所<sub>3</sub>,语气副词。

本文在相关研究的基础上,首先分析早期北京话副词“所”的用法和意义,然后论证“所”的性质,进而探讨其来源。所用语料主要来自清末民初反映市态生活的京味小说,以及19世末到20世纪初日本、朝鲜编的汉语教材。

## 1. 北京话副词“所”的用法和意义

### 1.1 肯定句

(1)狗爷天天打听,二小天天支吾,一恍儿就是好几个月。那天狗爷所急啦,向二小说道:“……”(损公《新鲜滋味·姑作婆》)

(2)大拴子说完了,额大奶奶所傻啦,素常又有个肝疯的毛病儿,一经着急生气就犯。(蔡友梅《小额》)

(3)小额因为病刚好,精神没大十分复元儿,都一一的辞啦。又过了些日子,觉着所大好啦。(《小额》)

(4)现在这个事情民气所起来了,怎么才叫善?我真没有法子。(《新鲜滋味·一壶醋》)

(5)一来二去所创开脸啦。(《新鲜滋味·一壶醋》)

(6)春莺跟赵姐姐处甚好,所换下心来啦。(《新鲜滋味·搜救孤》)

(7)朱瞎子所等急了,自己在庙门口儿东张西望。(蔡友梅《怪现状》)

(8)从先还偷偷摸摸,现在所闹明了,大家奉明文吃空头。(《新鲜滋味·苦哥哥》)

(9)又过了两天,病所见好,能在床上坐着啦。(蔡友梅《郭孝妇》)

陈晓(2013)指出“所”字句句尾大都带“了/啦”,去掉“了/啦”句子不能成立。“了/啦”是动态助词和语气助词的合体形式,动态助词表示动作或变化的完成和实现,语气助词表示确认,因此“了/啦”的功能是确认动作或变化的完成和实现。带“了/啦”的句子是叙述句,讲述的是一个过程,句子的焦点在于最后的结果。“所”要求与句末的“了/啦”同现,没有“所”,句子成立,而且真值意义不变;去掉“了/啦”,句子则不能成立,说明“所”并非修饰其后的动词,而是修饰整个谓语部分,“所”表示后面的结果完全、彻底、百分百地实现,可以解释为“完全”“彻底”。

(10)这们一来,把二秃子所给纵起来了。(《新鲜滋味·铁王三》)

(11)玉岩爱听甚么,他就说甚么,所以把玉岩所拿上了。(《新鲜滋味·鬼社会》)

(12)噎膈李这一套,所把塔三爷给拿上了。(《新鲜滋味·鬼吹灯》)

(13)塔三爷所让他拍闷了。(《新鲜滋味·鬼吹灯》)

以上是“所”用于“把”字句或“让”字句的例子。“把”字句或“让”字句是典型

的处置式,处置式的功能就是突出动作的结果。“所”表示结果百分百地实现,解释为“完全”“彻底”。“所”的位置可以在谓词前,也可以在“把”“让”前,说明“所”不是修饰谓语动词的,它是比谓成分语法层次更高的成分,这一点王文颖(2018)已经指出。

(14)崇儿说:“……这条苦肉计呀,不这们着不能朦老头子呀!等他所信服了,老头子那天不在家,我带阿林出城掏蚰蚰儿去,我把他诳到河边上,往下一推,把小子淹死。”(《新鲜滋味·鬼吹灯》)

(15)等着大爷所好了,我把霍乱针法教给你。(蔡友梅《人人乐》)

(16)可是话又说回来啦,经验所大了,人也快进地了。(蔡友梅《郑秃子》)

上述例句为非现实语境,“所”字所在的小句是设定的情况,这个设定是后面小句的背景或条件,“所”表示设定的情况百分百地实现,可以解释为“完全”“彻底”。

## 1.2 否定句

(17)过了生日,老太太有点不舒服。……午贞衣不解带,昼夜服侍,那分殷勤不必细说。请了几个大夫,都说治不好啦。荣氏是见天一趟。后来老太太所不成了,午贞直哭。(《新鲜滋味·花甲姻缘》)

(18)富二太太始而不好意思跟他争,后来所不像话了。(《新鲜滋味·曹二更》)

(19)仲芝听着心如刀绞,汗流浹背,所坐不住了,当时报了一个肚子疼,逃席而去。(《新鲜滋味·回头岸》)

(20)给多少也不够,所没完了。(《新鲜滋味·曹二更》)

(21)米汤对敷着喝两口,别的所咽不下去,还好的了好不了?(《新鲜滋味·鬼吹灯》)

(22)换姑娘一死,要说他所不动心,作小说的,也不敢说那宗刻话,反正也有点儿难受。(蔡友梅《连环套》)

(23)自己在庙门口儿东张西望,所也没信。(蔡友梅《怪现状》)

(24)我去找了半天,我的马所没找着。(吴启太、郑永邦《官话指南》卷2第32章)

(25)打发人去请了他好几荡,他就左支右支的所没来。(金国璞、平岩道知《谈论新篇》第51章)

以上“所”用在否定句中,表示彻底否定或者说百分百地否定,例(17)至(21)中“所”可解释为“完全、彻底”,是从程度上百分百地否定;例(22)至(25)中“所”可以解释为“总、始终、一直”,是从时间上百分百地否定,一开始就是否定的,到最后也没有变化。

(26)若是过一两天那匹马所没下落,那便是真丢了。(《官话指南》卷2第32章)

(27)少爷人才出众,相貌不凡,将来一定有中堂宰相之位,至无能为,也要作督

抚提镇的;所不济了,也能作个藩臬司道。(《新鲜滋味·库缎眼》)

(28)就是给他个因循延宕带敷衍,请见十回,八回不见他。所没法子啦,让秘书先搪他一水。(《新鲜滋味·一壶醋》)

(29)这个事要搁在北京,好办的多。头一样儿买肉方便,鱼床子上有发得了的海味。所赶办不及了,饭庄子现叫几桌都行。(《新鲜滋味·铁王三》)

上述例句为非现实语境,“所”字所在的小句是假设的情况,“所”的意思仍然是“完全、彻底”,表示后面的假设是极端情况,即说话人最不希望出现或说话人认为最不可能出现的情况。

此外,“所”还可以用在表示意愿的助动词“得(děi)”前,极端强化这种意愿。如:

(30)就是叙五大洲的风俗地理民情,到过的主儿,所得让您点头,有这们回事情。(《新鲜滋味·一壶醋》)

(31)咱们俩人奔县,所得跟他抠抠,我替你代理上堂。(《新鲜滋味·铁王三》)

(32)三哥你愿意,是你的造化,过门所得给你养个大小子。(《新鲜滋味·铁王三》)

(33)我既出头,必然有一个条件,所得让你们老弟兄满意。(《新鲜滋味·董新心》)

(34)也就是那时候,要是如今,走在街上,警察所得干涉。(《小额》)

“所得”义为“总得、必得”“无论如何都得”。“所得”在早期北京话中有词化趋势,但是并没有沿用下来。

## 2. 北京话副词“所”的性质

### 2.1 “所”不是范围副词

金红梅(2015)把清末民初北京话的“所”分成三个,认为其中之一可以看作范围副词,但不是“所”的主要用法。例如:

(35)甲:现在的庄稼所都长起来了罢? 乙:是,都长起来了。(《官话指南》卷2第11章)

该例中“所”出现在“都”前,金红梅(2015)解释为“全都”,也因此将其定性为范围副词。我们知道,范围副词是语义焦点,如果“所”是跟“全”一样的范围副词,那么甲询问的焦点就是“所”,乙的回答也应该针对焦点,回答“是,所都长起来了”,但是乙回答说“是,都长起来了”,“是”是表示确认的,显然乙回答的焦点并不在范围上,而是确认庄稼“已经长起来了”这个事实。由此反推甲的问话焦点并不在范围,而是要确认一下庄稼是不是已经长起来了。因此,这个“所”并不是范围副词。

魏兆惠(2014)认为北京话的副词“所”是“索”的通假字,“索”由动词“尽”义

发展为范围副词。如：

(36) 朝野所知,满寺里僧人索归逝水。(金·董解元《西厢记诸宫调》卷2)

(37) 五百儿郎,尽索遭摧折。(金·无名氏《刘知远诸宫调·君臣弟兄子母夫妇团圆第十二》)

范围副词虽然是修饰动词的,但其表示范围的语义总要指向某个实体,例(36)的“索”语义指向“满寺里僧人”,例(37)的“索”语义指向“五百儿郎”。

虽然北京话的“所”可以解释为“完全”,但是这个“所”不是表示总括的范围副词,其语义不指向任何一个实体。如：

(38) 大哥,你是树林儿里放风筝——所绕住了。(《新鲜滋味·鬼吹灯》)

(39) 张千李万所不肯招认。(金国璞《今古奇观·沈小霞相会出师表》)

例(38)中“所”的语义既不指向“你”,也不指向“风筝”,而是指向“绕住”;例(39)中“所”的语义不指向“张千李万”,而是指向“不肯”,不是张千李万都不肯招认的意思,而是就是不肯招认。由此看来,北京话的“所”语义不指向句中任何一个实体,而是指向动词短语(谓语),北京话的“所”并非范围副词。

## 2.2 “所”不是程度副词

之前的研究大都认为“所”是程度副词。程度副词是修饰谓语的,可以修饰形容词,也可以修饰表示心理、意愿、态度等的动词。程度副词可以用“不(是)”和“没(有)”否定。如：

很亮	不(是)很亮	没(有)很亮
非常高	不(是)非常高	没(有)非常高
特别喜欢	不(是)特别喜欢	没(有)特别喜欢

北京话的“所”一般修饰动词短语,不能直接修饰形容词和光杆动词,形容词和光杆动词必须加“了/啦”变成动态短语才能受“所”修饰。“所”可以解释为“完全”“彻底”“百分百”。“完全”是范围副词;“彻底”是形容词,可以在谓语前面作状语,也可以在谓词后面作程度补语,如:天彻底晴了/天晴得很彻底;“百分百”和“十分”在表示数量上完全相同,但“十分”已经完全副词化,是典型的程度副词,“百分百”还是数词。“完全”“彻底”“百分百”都有表量的意义,都可以表示程度高,它们性质不同,但都是实词,因此都可以被否定。例如：

天完全晴了。	天没完全晴。	天不完全晴。
天彻底晴了。	天没彻底晴。	天晴得不彻底。
天百分百晴了。	天没有百分百的晴。	天不是百分百的晴。
天十分晴。	天没有十分晴。	天不是十分晴。

“所”经常出现在否定句中,在我们统计的使用“所”字的语料中,否定句占一半

以上,但是“所”只出现在否定词前面,不出现在否定词后面<sup>①</sup>,也就是说“所”不能被否定。

天所晴了。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\*天没所晴。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\*天不所晴。

程度副词表示真值意义,是可以被否定的。“所”字句有程度高的意思,但“所”不能被否定,因此,“所”并不是表示真值意义的程度副词。

### 2.3 “所”是强化语气副词

“所”不是语义指向句中限定某一实体的范围副词,也不是表示真值意义、修饰谓词的程度副词,“所”与否定副词、助动词同现时只能出现在否定副词、助动词前,在“把”字句、“让”字句中可以出现在“把”“让”之前,因此“所”是修饰整个谓语的语气副词,有强化语气的功能。

从前文分析得知,“所”可以出现在肯定句、否定句中,还可以出现在表示意愿的助动词“得(děi)”前。肯定句中“所”与句尾“了/啦”高度同现,句尾的“了”本身就有确认变化或结果的功能,加上“所”,强化了确认的语气,“所”的功能在于确认变化或结果完全、彻底、百分百地实现。

(40)他在福州口岸,开着一个办馆,专供给各火轮夹板船上食用的东西,这几年把买卖所做起来。(《谈论新篇》第52章)

(41)从此唐沽地方儿的气象,就所改变了。(《谈论新篇》第58章)

(42)赶越闹胆子越大了,可就十个八个人约会在一起儿,半夜里上财主人家儿里去打抢,这就所成了强盗了。(《谈论新篇》第60章)

这三例中,“所做起来”义为“彻底做起来了”,“所改变了”义为“彻底改变了”,“所成了强盗了”义为“完全成了强盗了”。

“所”用于否定句,强化否定语气,即彻底、百分百地否定。

(43)这么样儿的财主,赶到去年,会一败涂地了。我先还不知道是怎么败的这么快,赶后来我细一打听,才知道敢情是这几年买卖发了财了,东家所不上铺子了,竟在家里纳福,也老没算大账。(《官话指南》卷2第23章)

(44)(甲)北方的地土不宜种桑,所以不能养蚕的。(乙)那么您北方所没有桑树么?(甲)桑树也有,止于是不多就是了。(《谈论新篇》第33章)

“所不上铺子了”就是“完全不上铺子了”,“所没有桑树”就是“根本就没有桑树”。“所”可以解释为“完全”“彻底”,内含程度义,但是“所”有程度高的含义,来

---

<sup>①</sup> 在北京话副词“所”的用例中,只找到一例“所”前用“没”否定的,即:这柿子还没所熟了,等熟好了递给您呢。(朝鲜汉语教科书《交邻要素》)因为是外国人编的教科书,句子的真实性令人怀疑。

自其强化语气,即最高程度的肯定、否定,而不是由程度副词发展为语气副词。

“所”在表示意愿的助动词“得(děi)”前,强化“得”的意愿,“所得”义为“得”“必得”“无论如何都得”。

### 3. “所”在《古今奇观》金国璞改编本中的作用

金国璞,号卓庵,直隶大兴县(今属北京)人,清末监生,同文馆出身。1897年开始在日本教授汉语,后回到北京继续担任日本留学生的汉语教师。金国璞从明代抱翁老人辑录的《古今奇观》中选取四篇,用当时的北京话进行了改编,作为汉语教材。1904年日本东京文求堂出版了金国璞改编的《古今奇观》,收入《李汧公穷邸遇侠客》《十三郎五岁朝天》两篇,1911年出版《古今奇观·第二编》,收入《沈小霞相会出师表》《怀私怨狠仆告王》两篇。明代本的《古今奇观》没有一处副词“所”,而金国璞改编本出现22次。下面我们对明本内容(下称原文)和改编本内容(下称金文),看看“所”在改编本中的作用。

(45)原文:那婆娘看见房德没甚活路,靠他吃死饭,常把老公欺负。

金文:他因为看见房德,所没个活路儿,竟靠着他吃死饭,所以他就很欺负他的男人。

相比原文,金文增加了“所”“竟”“所以”,“所以”是连词,“所”“竟”都是语气副词,使句子更加口语化的同时,加进了说话人的态度和评价。

(46)原文:老大一个汉子,没处寻饭吃,靠着女人过日子。如今连衣服都要在老娘身上出豁,说出来可不羞么?

金文:你一个爷们家,所不能挣钱养家,竟靠着女人过日子,如今怎么连衣服,都得我给你预备,你说出这个话来也不羞么?

相比原文,金文增加了“所”“竟”“怎么”“也”,都是语气副词。

(47)原文:你的甜话儿哄得我多年了!信不过。

金文:你那些甜言蜜语的,攒了我这么些年的,我所不信你的话了。

原文“信不过”,金文“我所不信你的话了”,增加了“所”,强化了不相信的态度。

(48)原文:等候数日,未得其人。

金文:等了好几天,所没遇见这么个人来。

原文“未得其人”,金文“所没遇见这么个人来”,增加了“所”,强化了否定的语气。

(49)原文:一片声乱敲,那里有人答应。

金文:拍着屋门直嚷了半天,所没人答应。

原文“那(哪)里有人答应”,用反问语气表达否定的意思,反问句语气上强于一

般否定句;改编本用否定句,如果没有“所”,则语气上弱于原文,加上“所”,强化了否定,“所没人答应”,意为“根本就没人答应”,跟原文的反问语气相当。

(50)原文:平时且是会说会讲,到此心胆俱裂,一张嘴犹如胶漆粘牢,动弹不得。

金文:他平常可很会说会道的,到此时心胆都裂了,身子就仿佛胶漆粘住了似的,所不能动弹了。

原文“动弹不得”,金文“所不能动弹了”,增加了“所”,否定的意味明显加强,即彻底不能动弹了。

(51)原文:李勉又吃一惊,半句话也应答不出。

金文:李勉听这话,心里头更害怕了,所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。

原文“半句话也应答不出”,改编本增加了“所”“连”,“连”是焦点标记,有强调功能,“所”增强了强调的语气,相当于“就”“竟”。

(52)原文:李勉见其言词诚恳,以为信义之士,愈加敬重。两下挑灯对坐,彼此倾心吐胆,各道生平志愿,情投契合,遂为至交,只恨相见之晚。直至夜分,方才就寝。

金文:李勉看他说话很实在,所认准了他是个人了,所以更器重他了。两个人就在灯底下对坐着谈心,各人说各人的志气,越说越对劲,所成了至好的朋友了,直说到半夜才睡的。

对比原文,改编本“认准了”前增加“所”,“更器重”前增加了“所以”,“遂为至交”的“遂”改为“所”,“所”与“所以”“遂”一样有连接功能,与“遂”相比,“所”还有强调的功能,相当于“可就”。

(53)原文:王生见事体平静,又买些三牲福物之类,拜献了神明、祖宗。

金文:王生看了看事情,所都平安了,就又买了三牲福礼,拜谢了神佛和祖先。

相比原文,金文加了“所”“就”,“就”是起连接作用的副词,相比于“就”,“所”有强调最终结果的功能,意思是“总算是”。

(54)原文:知县将两人光景一一看在了肚里了。指着胡阿虎大骂道:……

金文:知县看这个光景,心里所明白了,可就指着胡阿虎骂:……

相比原文,金文加了“所”“可就”,都有连接作用和强化语气的功能,“所”与“可就”功能相当。

明代抱翁老人辑录的《今古奇观》是白话小说,而金国璞改编的《今古奇观》与清末民初其他作家用北京话写的小说一样,更想说书的话本,口语性更强,更有互动性,似乎是在听众面前讲故事。叙事的过程中,使用大量的连词、连接副词、语气副词,把讲书人的情绪、态度带入进去,拉近了和听众的距离,使得故事语言更易接受。这是清末民初北京话小说的总体特点,也是这个阶段的北京话文献中大量出现语气

副词“所”的原因。新中国成立后的北京话小说基本上没有了与听众互动的说书特点,这个“所”也就极少出现了,老舍的作品中只出现了3例(陈晓,2013)。

#### 4. 北京话语气副词“所”的来源

##### 4.1 北京话副词“所”与宋元时期表程度深的“索”无关

周定一(1979)认为北京话特殊的“所”与元杂剧和散曲中的“索”有关,“元曲之类的作品‘索是’例常见,都是一个意思,即张相说的‘索是,犹煞是也;即犹甚是或真是也’。(《诗词曲语辞汇释》卷四,409页)北京话‘所是春天了’的‘所是’就是元曲中的‘索是’”。陈晓(2013)认为北京话的程度副词“所”可能来源于宋元时期“索”的“真是、煞是”义项。这个意义的“索”其实是“煞”的通假字。

“煞”是“殺”的俗字。“殺(杀)”本杀戮义,与现代汉语“死”可以表程度高一样,中古汉语“杀”也有表示程度高、深的意思,用于谓语后时作补语,用于谓语前时作状语。

(55)白杨多悲风,萧萧愁杀人。(汉·无名氏《古诗十九首·去者日以疏》)

(56)羨杀江州白司马,月明亭畔听琵琶。(清·吴伟业《感旧》)

(57)残梦不须深念,这些个光阴杀短。(宋·朱敦儒《鼓笛令》)

这个意义的“杀”多写作“煞”。

(58)桂老犹全在,蟾深未煞忙。(唐·卢延让《八月十六夜月》)

(59)东汉诸儒煞好。(宋·黎靖德《朱子语类·礼四·小戴礼》)

(60)这个煞容易。(元·马致远《汉宫秋》第1折)

“煞”与同样表示程度高的“忒”“可”连用构成“忒煞”“可煞”。

(61)你这船家,忒煞不行方便!(明·冯梦龙《醒世恒言·张廷秀逃生救父》)

(62)了不得,这位二郎神爷,也忒煞凶狠。(清·无垢道人《八仙得道·责亲妹二郎动怒 还情债圣母遭灾》)

(63)张郎在客,可煞苦辛。(金·董解元《西厢记诸宫调》卷4)

(64)那个人生得身长七尺,腹阔三停,大大一个面庞,大半被长须遮了,可煞作怪!(明·凌濛初《初刻拍案惊奇·乌将军一饭必酬 陈大郎三人重会》)

“煞”经常和一些动词组成惯用语,如“煞不如”“煞强如”“煞强似”。

(65)煞不如碧窗纱,晨光闪烁鸳鸯瓦。(元·白朴《梧桐雨》第3折)

(66)今日个东阁玳筵开,煞强如西厢和月等。(元·王实甫《西厢记》第2本第2折)

(67)稳请受皇家俸禄,煞强似一片荒山掘野蔬。(元·秦简夫《赵礼让肥》第4折)  
最常用的是“煞是”。

(68)煞是多谢了哥哥。(元·杨显之《酷寒亭》楔子)

(69)煞是奇怪:只是两片顽铁,到他手里,便有了五音十二律似的。(清·刘鹗《老残游记·历山山下古帝遗踪 明湖湖边美人绝调》)

“煞”元代读“晒”,《中原音韵》在审母皆来韵去声“晒”小韵。周德清《一枝花·遗张伯元》套:“千载,后代,子孙更风流煞。”“煞”与“载”“代”押韵。“煞”也写作“噉”,《正字通》“噉,俗晒字”。

(70)老儿离庄院,料他家中须是豪强,衣服噉齐整。(金·无名氏《刘知远诸宫调·知远走慕家庄沙陀村入舍第一》)

(71)乱山无数水茫茫,谁念塞垣风物噉恹惶。(宋·蔡伸《虞美人·甲辰入燕》)

“索”,《中原音韵》有二读,一在心母萧豪韵入声作上声“縶”小韵,一在审母皆来韵入声作上声“色”小韵。“索”的皆来韵读音与“煞”同,只是声调有上声和去声的不同,因此“索”可通“煞”。元代杂剧、散曲中“索是”“索强如”“索强似”常见,与“煞是”“煞强如”“煞强似”同。

(72)众大人,马上索是辛苦也,怎生不见元帅来?(元·郑德辉《老君堂》第2折)

(73)想老丞相在京时……那般受用快活。今日在此闲居,索是忧闷也。(元·王实甫《丽春堂》第3折)

(74)水呵,索强如翠岩前三千丈玉泉飞迸。(元·王子一《误入桃源》第2折)

(75)只不如苦志修行谨慎,早图个灵丹腹孕,索强似你跨青驴躡风尘。(元·马致远《黄粱梦》第1折)

《元语言词典》指出“索”“用在动词前,起加强语气的作用”。这个“索”就是“煞”。

(76)君王索怀痛忧,报了仇也快活。(元·关汉卿《西蜀梦》第3折)

(77)天使索劬劳,事君王束带立于朝。(元·无名氏《九世同居》第4折)

到明清作品中,“索”这样的用法就基本不见了。这是因为明代以后“煞”的北方口语音 shài 被南方文读音 shà 所取代,而“索”的“皆来韵”读音在北方已经消失,“萧豪韵”读音也被南方的文读音 suǒ 取代。明代以后“索”“煞”不再同音,因此“煞”也不再写作“索”。查清末的白话小说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《老残游记》《儿女英雄传》,“煞”“索”的分布如表1:

表1 清末白话小说中表程度的“煞”“索”使用频次

	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	《老残游记》	《儿女英雄传》	总计
煞	5	5	11	21
索	1	0	0	1

可见“煞”的使用居主导地位，“索”仅见1例。如：

(78)这希铨也索作怪，娶了亲来，并不曾圆房，却同一个朋友同起同卧。(清·吴趸人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·轻性命天伦遭惨变 豁眼界北里试嬉游》)

这个句子中“索”确实同“煞”，义为甚是。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》的作者吴趸人虽出生在北京，但青少年时代在广东佛山度过，自称“我佛山人”，因此个别用例不排除方言的影响。直到今天，强调程度高的“煞”“煞是”已是典型的书面语词，口语中基本不说。

“所”，在《中原音韵》中属审母鱼模韵上声“数”小韵，与“索”“煞”都不同音，元曲中未见强调程度深的“煞”有写作“所”的。清末时“所”与“索”的文读音同，但与“煞”不同音，此时表示程度深的“煞”已不再写作“索”，那么清末北京话的强调副词“所”应该不会来自“煞”，这是语音上的证据。语义和语用上，北京话的“所”也与宋元以来的“煞”“索”不同。“煞”“索”都可以直接修饰形容词和动词，而北京话“所”后面只能跟动态短语；“煞”“索”是“甚”“深”的意思，北京话“所”虽然也有强调程度高的意义，但不是“甚”“深”的意思，而是表示动作或变化完成的“彻底”。如“天所晴了”不是“天真是晴啊”的意思，而是“天完全晴了”“天彻底晴了”。

#### 4.2 北京话副词“所”来自“索性”的省简

陈刚《北京方言词典》把“所”释为“索性、干脆”，例如“东家所不上柜上去了”，那么北京话的副词“所”是不是“索性”之省“索”的通假字呢？要回答这个问题，须先搞清“索性”的用法和来源。

“索性”是由形容词发展为语气副词的。“索性”意思是随性、爽快，多用来形容说话、做事直截了当。

(79)正淳之病，大概说得浑沦，都不曾嚼破壳子；所以多有缠缚，不索性，丝来线去，更不直截，无那精密洁白底意思。(《朱子语类·朱子十二·训门人三》)

(80)曾点言志，当时夫子只是见他说几句索性话，令人快意，所以与之。(《朱子语类·论语二十二·先进篇下》)

(81)张子韶文字，沛然犹有气，开口见心，索性说出，使人皆知。近来文字，开了又阖，阖了又开，开阖七八番，到结末处又不说，只恁地休了。(《朱子语类·论文上》)

(82)为学若不靠实，便如释老谈空，又却不如他说得索性。(《朱子语类·陆氏》)

以上例句中“索性”都是形容词，意义比较实在，可以作谓语、定语、补语、状语。副词“索性”来自状语位置“索性”的进一步发展。

(83)包显道言科举之弊。先生曰：“如他经尚是就文义上说，最是《春秋》不成说话，多是去求言外之意，说得不成模样。某说道，此皆是侮圣人之言！却不如王介甫样，索性废了，较强。”(《朱子语类·朱子六·论取士》)

(84)问“克己”与“克伐怨欲不行”。曰：“克己”是拔去病根，“不行”是捺在这里，且教莫出，然这病根在这里。譬如捉贼，“克己”便是开门赶出去，索性与他打杀了，便是一头事了。“不行”是闭了门，藏在里面，教它且不得出来作过。（《朱子语类·论语二十六·宪问篇》）

(85)拖将过来看处，却是一条白花蛇怪。索性提起来，摔做五七断。（明·吴承恩《西游记·孙行者大闹黑风山 观世音收伏熊黑怪》）

“索性废了”义为直接废了，“索性与他打杀了”义为直接干脆地把他打死了。“索性提起来”义为直接提起来。

修饰动词的“索性”还带有一定的实义，其后动词具有自主、及物的特点，即便是非自主动词，用于“索性”后也变成自主意愿了，比如生老病死本是非自主的，下面例句中“索性”后面的“死”却是自主选择。

(86)这柄剑既不能带给他声名和荣耀，就不如索性死在这柄剑下。（古龙《圆月弯刀·天外流星》）

(87)这时他心中又满是自伤自怜之情，自从当年身受重伤，这心情便充满胸臆，一直以多为恶行来加发泄，此刻但觉自己一生一无所成，索性死在自己儿子手下，倒也一了百了。（金庸《天龙八部·王孙落魄 怎生消得杨枝玉露》）

(88)他悔恨自己为什么不索性死在战场上，偏偏弄成残废回来！（谢挺字《去国》）

“索性”用法进一步发展，修饰整个句子，用来表达当事人的态度坚决干脆，成为情态副词。

(89)我明日索性不到关上去，省得两边跑。（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·纱窗外潜身窥贼迹 房门前瞥眼睹奇形》）

(90)褚大娘子又道：“既这样，二叔，索性早些请回去罢。”（清·文康《儿女英雄传·何玉凤毁妆全孝道 安龙媒持服报恩情》）

(91)既要勒死他，索性先勒死我，再勒死他！（清·曹雪芹《红楼梦·手足耽耽小动唇舌 不肖种种大承笞挞》）

(92)宝玉因不见了黛玉，便知是他躲了别处去了。想了一想：“索性迟两日，等他的气息一息再去也罢了。”（《红楼梦·滴翠亭杨妃戏彩蝶 埋香冢飞燕泣残红》）

北京话的副词“所”与以上的“索性”用法不同。北京话“所”只用于陈述事件，不用来表达主观意愿和情态。

(93)小颖吃了这剂药，胃口所开啦，就是疙瘩还疼。（《小额》）

(94)朱瞎子所等急了，自己在庙门口儿东张西望。（《怪现状》）

(95)他就满屋里一找，所没有。（金国璞《今古奇观·李汧公穷邸遇侠客》）

以上例句都是叙事句,陈述已经发生的事实,“所”的位置不能替换成“索性”。

(96)我明日索性不到关上去了,省得两边跑。(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·纱窗外潜身窥贼迹 房门前瞥眼睹奇形》)

(97)这么样儿的财主,赶到去年,会一败涂地了。我先还不知道是怎么败的这么快,赶后来我细一打听,才知道敢情是这几年买卖发了财了,东家所不上铺子了,竟在家里纳福,也老没算大账。(《官话指南》卷2第23章)

这两例语境类似,但“所”和“索性”意义和用法不同。“索性”用来表达主观意愿和态度,“所”用来强调客观事实。前例中“索性”不能替换成“所”,因为有时间词“明日”,是没有发生的事;后例中“所”可以替换成“索性”,但意思有不同:“所”强调的是东家彻底不上铺子了,即一天也不去了的事实,而换为“索性”后突出的是东家干脆就不上铺子了的态度和决定。

清代晚期,“索性”用法进一步发展,不限于表达主观情态,可用于叙事句,表示事件的结果直接干脆,当事人无法控制,只能任其发展。如:

(98)仍旧延医诊治,服药不效,索性连人也认不明白了。(《红楼梦·苦绛珠魂归离恨天 病神瑛泪洒相思地》)

(99)王夫人道:“你头里姊妹出了嫁,还哭得死去活来;如今看见四妹妹要出家,不但不劝,倒说‘好事’。你如今到底是怎么个意思?我索性不明白了。”(《红楼梦·记微嫌舅兄欺弱女 惊谜语妻妾谏痴人》)

(100)他讲了半日,通共不曾把好端端的安老爷为甚么要扮作尹先生这句话说明白。索性把个姑娘也闹得迷了攒儿了,瞅瞅这个,看看那个,也不知听那句好,问那句好。(《儿女英雄传·恩怨了了慷慨捐生 变幻重重从容就死》)

以上例句中“索性”后面不是主观控制的事情,而是被动接受的结果,“索性”由随人的性变成了随便事情发展,带有不如意的语气。这样的用法就与北京话的“所”产生了交叉。

(101)李勉听这话,心里头更害怕了,所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。(金国璞《今古奇观·李汧公穷邸遇侠客》)

(102)周四听这话,所不知道说什么好了,吓得仿佛呆子一个样。(金国璞《今古奇观·怀私怨狠仆告王》)

(103)单说房德的媳妇贝氏,先头里房德穷的时候,事事都由他作主,所把他的脾气惯坏了。(金国璞《今古奇观·怀私怨狠仆告王》)

这三例与前三例语境相同,都是陈述已经发生的事件。这些例句中的“所”换成“索性”都讲得通。在这里,“索性”与北京话的“所”产生了交叉,“索性”和“所”都表示结果干脆、彻底。因此,北京话的“所”有可能来自“索性”之省。“索性”一词

确有省成“索”的。例如:

(104) 早知死后无情义,索把生前恩爱勾。(明·冯梦龙《警世通言·庄子休鼓盆成大道》)

(105) 静夜不眠因酒渴,沉烟重拨索烹茶。(清·曹雪芹《秋夜即事》,《红楼梦》第23回)

如果说以上例句“索性”省作“索”是因为诗词中节律的需要,周定一(1979)曾引元曲中的例句,认为下例中“索”就是“索性、干脆”的意思。

(106) 静巉巉无人救,眼睁睁活受苦,孩儿每索与他招伏。(元·关汉卿《蝴蝶梦》第2折)

如果北京话的副词“所”来自“索性”之省,那么为什么不写作“索”而要写作“所”呢?可能是为了与“索(性)”的常规用法相区别。北京话的“所”是由“索(性)”的扩展用法发展来的,清代晚期的北京话小说中“索(性)”扩展用于叙事句,表示事件的结果直接干脆,当事人无法控制,只能任其发展。这样的结果带有一定的被动意味,与“索(性)”常规的主观性语义区别明显。在北京话口语中进一步发展,成为强调结果完全实现的语气副词,则与“索(性)”的常规用法完全失去了关联,因而人们心里已经不知道其来源,于是就用表示虚词的同音字“所”来记录。“所”字是含有被动意义的,与动词一起构成“所”字短语指代动作涉及的对象,进而“为……所……”成为被动句式,“所”字句通常是已然句,这些都符合北京话副词“所”的语境特点,因此用“所”字来记录这个词。

## 5. 结语

早期北京话作品中的“所”,既不是范围副词,也不是程度副词,而是强化语气副词,其功能是对后面的VP进行确认和强化,用于肯定就是完全肯定,用于否定就是彻底否定,因此“所”可以解释为“完全”“彻底”。北京话副词“所”来自“索性”之省,“索性”在清代北京话小说中用法扩展,表示事件的结果直接干脆,当事人无法控制,只能任其发展,这种用法的“索性”进一步发展,成为强调结果完全实现的语气副词,因为与“索(性)”常规的主观性语义差别过大,人们心里已经不知道其来源,于是就用表示虚词的同音字“所”来记录。

## 参考文献

- 陈刚 1985 《北京方言词典》,商务印书馆。  
陈晓 2013 《清末民初北京话里的程度副词“所”》,《中国语文》第2期。  
陈晓 2018 《基于清后期至民国初期北京话文献语料的个案研究》,北京大学出版社。

- 蒋礼鸿 1962 《敦煌变文字义通释》(增订本),中华书局。
- 金红梅 2015 《清末民初北京话特殊副词研究》,浙江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,指导老师:傅惠钧。
- 刘丹青 唐正大 2001 《话题焦点敏感算子“可”的研究》,《世界汉语教学》第3期。
- 王文颖 2018 《清末民初北京话中副词“所”的性质和功能》,《语言学论丛》第58辑,商务印书馆。
- 王英宪 2015 《对比与强调——谈陈述句中的语气副词“可”》,《语言教学与研究》第2期。
- 魏兆惠 2014 《试论清末北京官话特殊的“所”及其来源》,《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》第2期。
- 徐丽 2014 《日本明治时期汉语教科书研究——以〈官话指南〉〈谈论新篇〉〈官话急就篇〉为中心》,北京外国语大学博士学位论文,指导老师:李雪涛。
- 张美兰 2007 《明治期间日本汉语教科书中的北京话口语词》,《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》第2期。
- 张雪平 2005 《“可”的程度意义及其来源和演变》,《天中学刊》第6期。
- 张谊生 2000 《现代汉语副词研究》,学林出版社。
- 周定一 1979 《所字别义》,《中国语文》第5期。
- 朱德熙 1983 《自指和转指——汉语名词化标记“的、者、所、之”的语法功能和语义功能》,《方言》第1期。
- [日]太田辰夫 1988 《中国语史通考》,日本白帝社。
- [英]威妥玛(著) 张卫东(译) 2002 《语言自述集——19世纪中期的北京话》,北京大学出版社。

(责任编辑:王晓玉)